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4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0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3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262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979,168.3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研究相结合的方法，确定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现金类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价值发现策略。基金管理人的股票研究团队将深入调研上市公司、公司竞争对手以及产业链上下游，挖掘具有潜力的优质标的进行投资； 3、此外，本基金还会运用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投资策略、其他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以及参与融资业务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 A 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A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282	02628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465,281.46 份	5,513,886.92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A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0,544.44	-944.32
2. 本期利润	-1,204,548.54	-355,376.6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44	-0.088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800,558.08	5,363,385.3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739	0.972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0%	1.28%	-0.73%	1.14%	-1.87%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61%	1.26%	-0.65%	1.12%	-1.96%	0.14%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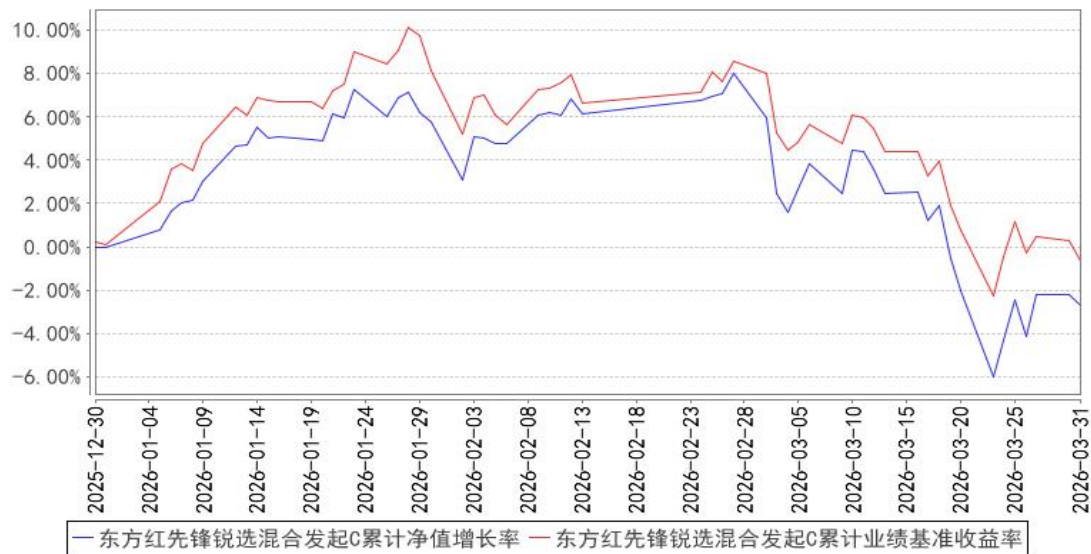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2%	1.28%	-0.73%	1.14%	-1.99%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73%	1.26%	-0.65%	1.12%	-2.08%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
对比图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
对比图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生效，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 6 个月，即从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29 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中群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	2025 年 12 月 30 日	-	6 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研究部医药组组长、基金经理，2025 年 02

	管理有限公司权益研究部医药组组长、基金经理				月至今任东方红智华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至今任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清华大学工学硕士。曾任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具备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
--	-----------------------	--	--	--	--

注：1、上述表格内基金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基金为初始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经理本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市场整体呈现先扬后抑的态势，波动较大。其中，上证 50 指数下跌 6.76%，沪深 300 指数下跌 3.89%，中证 500 指数涨 2.03%，中证 1000 指数涨 0.32%，中证 2000 指数涨 1.22%。行

业方面分化明显，受中东地缘冲突持续升级、国际油价大幅上行推动，石油石化、煤炭等能源板块表现亮眼。多数成长风格板块尤其是中小市值成长股，在一季度后期市场避险情绪升温、流动性收紧的背景下承受了较大回调压力，基本回吐了前期涨幅。

当前时点，地缘冲突带来的滞涨担忧与风险偏好下行给市场带来较大波动，但我对中国制造业在全球的竞争力以及资本市场的中长期前景依然保持乐观。尽管宏观环境复杂，难以准确把握市场的短期波动，但从更长的视角，当下的市场调整，尤其是中小市值成长股因为流动性而出现的充分调整，大概率是提供了更好的自下而上的长期布局机会。

细分方向上，看好创新药、AI 应用及端侧硬件的投资机会，同时积极通过自下而上的产业调研挖掘个股。组合配置上，坚持分散的原则，降低对单一行业、单一个股的依赖。一季度后期组合净值回撤的主要原因还是对小市值因子的暴露较高，但是就像前面所说的，拉长来看大概率是布局的机会。个股操作上，优选底部偏左侧机会，提前研究布局，避免跟随市场聚光灯追涨杀跌。

综上，尽管短期市场波动加大，但我对市场中长期保持乐观判断。一方面，组合保持高仓位运行；另一方面，积极调整组合结构，高低切换，加大配置那些调整充分同时又具备长期成长逻辑的中小市值优质个股。持续优化组合的风险收益比，争取为持有人创造长期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为 0.9739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9739 元;C 类份额净值为 0.9727 元，份额累计净值为 0.9727 元。本报告期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3%;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7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年，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567,355.50	91.24
	其中：股票	27,567,355.50	91.2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42,263.29	8.75
8	其他资产	3,056.53	0.01
9	合计	30,212,675.32	100.0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3,458,955.50 元人民币，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1.47%。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976,500.00	3.24
C	制造业	15,663,350.00	51.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55,400.00	3.5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44,800.00	2.8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379,550.00	14.5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24,000.00	1.7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44,800.00	0.4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20,000.00	1.7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4,108,400.00	79.9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0 能源	—	—

15 原材料	—	—
20 工业	—	—
25 可选消费	—	—
30 主要消费	—	—
35 医药卫生	2,858,726.50	9.48
40 金融	—	—
45 信息技术	600,229.00	1.99
50 通信服务	—	—
55 公用事业	—	—
60 房地产	—	—
合计	3,458,955.50	11.47

注：以上分类采用中证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35,000	1,724,100.00	5.72
2	300566	激智科技	70,000	1,211,000.00	4.01
3	688099	晶晨股份	15,000	1,188,000.00	3.94
4	02096	先声药业	100,000	1,121,350.00	3.72
5	300494	盛天网络	100,000	1,114,000.00	3.69
6	300776	帝尔激光	15,000	1,094,250.00	3.63
7	600583	海油工程	150,000	976,500.00	3.24
8	688052	纳芯微	5,000	739,400.00	2.45
8	02676	纳芯微	2,000	203,255.00	0.67
9	002833	弘亚数控	50,000	897,000.00	2.97
10	600998	九州通	160,000	844,800.00	2.80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降低市场风险。本基金将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与股票现货资产进行匹配，实现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操作。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降低市场风险。本基金将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并与债券现货资产进行匹配，实现多头或空头的套期保值操作。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056.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056.5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A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423,028.37	1,715,571.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271,529.32	4,428,852.0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9,276.23	630,536.9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465,281.46	5,513,886.9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A	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发起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9.27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不存在申购、赎回或交易本基金的情况。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32.28	10,000,000.00	32.28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32.28	10,000,000.00	32.28	3 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101-20260331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32.279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份额集中度较高的情况，可能存在巨额赎回的风险，增加基金管理人的流动性管理压力；基金管理人应付赎回的变现行为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或者产生较大波动。本基金管理人后期将审慎评估大额申购对基金份额集中度的影响，同时将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加强对基金持有人利益的保护。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方红先锋锐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8 号 7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dfham.com。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2 日